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0-004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4日以通讯、网络或其他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并于2020年1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铁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重点提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8,9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东展船运股份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加快实施公司“石化+物流”的产业布局，满足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产品运输的需求，同时降低物流成本，进一步减少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指定子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展船运股份公司 30%股权。在参考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确定的评估结果后，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交易的转让价格最终按照 13,246.185 万元执行。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六日